青浦区政府美丽青浦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工作总结

青浦区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好美丽上海建设工作的要求，紧紧围绕《美丽青浦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美丽青浦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项目清单》既定目标，聚焦空间之美、发展之美、环境之美等领域，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总体实现年度阶段性目标，为美丽青浦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项目主要情况

（一）总体完成情况

青浦区在《美丽上海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项目清单》中共涉及56个项目，截至目前，已完成47项，其余9项（时间节点均为2026年）有序推进中，预计年底全部完成。

（二）项目进展情况

1、空间之美（共2项，完成2项）：已完成青浦新城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试点，形成了“一项评价、一套单元、一个名录、两张清单”的成果体系。同时，在随申办上开发了建设项目选址定位和单元管理清单查询模块，在一网通办上开发了环保研判服务平台，加强了数字赋能和实施应用；美丽青浦建设行

动方案已编制印发并抓好落实。

2、发展之美（共8项，完成7项、1项推进中）： 区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初稿已完成编制并上报市局，按要求每年持续推进；在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项目中，累计完成480台示范运营车辆通过国家验收；已完成产业结构调整388项，调整土地面积3212.62亩；2024-2026年累计推进8家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其中3家企业已通过验收；新建铁路场站等配套光伏设施建设按十四五目标推进，累计完成并网4.36MW；充电桩建设成效显著，新城范围按照配建充电设施的停车位不少于总停车位15%，新(改、扩)房建项目配建的停车场(库)快充车位占比不少于总充电车位的30%的标准进行审批及验收。累计完成已新增充电桩3110个；新建项目屋顶光伏按不同类型落实面积占比分别不得低于30%及50%要求；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累计完成107万平方米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3、环境之美（共17项，完成14项、3项推进中）： 蓝天保卫战深入推进，完成14家VOCs源头减排；六大专项行动成效明显，2024-2025年累计开展机动车路检路查2566辆次、入户检查1048辆次，查处机动车检验机构违法行为12起，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查1707台次，餐饮油烟投诉同比下降6.5%；扬尘污染防治专项行动累计检查易扬尘场所2080个次，查处违规违法问题241起，处罚金额182.75万元；完成2个宁静小区试点建设；碧水保卫战成果丰硕，西岑水质净化厂新建工程已投运；

光联路及会卓路雨水泵站调蓄池建设全部完成；30公里河道整治、5个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点建设均已完成，蓝藻水华预警专项监测累计完成25期蓝藻监测报告；雨污混接普查和整治，全区混接问题233个，目前已完成整治231个，完成率99.1%；入河排污口已完成溯源，全区入河排污口已整治4322个，整治率达92.43%；2024-2025年，22条区管及以上河湖“上海市美丽幸福河湖”建设，2026年计划再建17条段，目前已完成环境提升和佐证资料报送，正在配合市级现场核查；净土保卫战扎实推进，练塘28亩受污染农用地严格管控，安全利用率100%；生物资源化利用中心已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占地面积约为62.86亩，建筑面积11790平方米，建设湿垃圾处置规模为600吨/日；医疗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系统全面落实；按计划完成无法城市细胞建设。

4、人居之美（共10项，完成10项）：慢行交通体验提升项目成效显著，累计完善慢行网络8个、打造慢行融合空间12个、提升慢行设施品质9个；创建五浦汇、环城水系2个慢行精品区；已完成新建12个“美丽街区”建设；新城绿环（一期）绿道建设工程已完工，（二期）绿道主线建设工程已完工，（三期）绿道主线建设工程项目，已上报区政府审批；环新城森林公园带建设项目已完工，累计完成11座口袋公园改造提升；完成46.7公里绿道建设；完成6处单位附属绿地开放共享；完成推广缓释肥应用面积26.5万亩次，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示范

面积6.774万亩；完成农业面源污染监测评估。

5、生态之美（共3项，完成3项）：森林资源普查成果报告编制、公益林质量检查工作已完成；青浦区生物多样性调查已完成，记录物种1628种；大莲湖野生动物栖息地改造提升项目建设完成。

6、韧性之美（共4项，完成2项，2项推进中）：太浦河上下游跨省界联防联控持续推进，水源地区划调整获上海市政府批复并完成范围精准划分；2024年11个海绵城市示范项目建设、2025年10个海绵城市重点项目建设已全部完成，3个预计2026年完成；高风险移动放射源在线监控系统升级改造按市局安排配合推进。

7、人文之美（共5项，完成4项、1项推进中）：完成创建绿色商场11家，其中1家不符合复核通过要求；2025年累计完成建设高标准生活垃圾分类I类小区78个，专项更新点位641处，打造4处公共场所精细化分类样板区域，建成42个惠民回收服务点，3个示范性可回收物中转站；完成爱国卫生运动目标任务，建成153个病媒生物防制标准化村、85个标准化小区、培育61个健康细胞，完成2个科普教育点和2个爱国卫生健康促进示范点建设，卫生健康街镇实现全覆盖；岑卜村正在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八大文旅产品已打造完成。

8、科技之美（无市级项目）

9、和合之美（共6项，完成4项、2项推进中）：“一河

三湖”等重点跨界水体联保专项治理及生态建设相关工程项目均已完成；青西三镇47条段约30公里中小河道整治全部完成，总投资金额1.8亿元；太浦河（含水乡客厅）美丽河湖建设入选生态环境部第三批美丽河湖优秀案例；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协同立法、太浦河省际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持续推进；长三角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相关制度文件已出台，2024-2026年，参与完成5笔跨区域交易，共卖出9.757吨VOC排污权，成交金额9.9万余元，买入25.316吨VOC排污权，成交金额253万余元。

10、善治之美（共1项，完成1项）：《上海市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方案》等制度文件已发布，2026年2月1日起施行，将按要求开展排污权试点工作。

（三）投资情况

本年度市级项目投资成效显著，重点项目投资落地顺利。其中，青浦新城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试点投资299.28元；青浦区西岑水质净化厂新建工程投资7.2亿元；初雨调蓄设施建设投资0.68亿元；青浦区生物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概算批复投资5.44亿元；美丽街区建设投资1.1亿元；青浦新城绿环（一、二期）绿道建设工程项目投资约2.09亿元；口袋公园新建改建投资3344.45万元；单位附属绿地开放共享投资359.6万元；缓释肥应用及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投资1327.482万元；森林资源监测2025年投资52万元；大莲湖野生动物栖息地改造提升项

目投资348.82万元；太浦河周边中小河道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投资1.8亿元，各类项目投资为美丽青浦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主要成效

（一）污染防治攻坚协同有力，环境质量稳中向好

深化机动车检验机构监管“一件事”改革，实施跨部门联合抽查，完成机动车路检路查2566辆次、入户检查1048辆次、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查1707台次。联合印发扬尘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建立问题线索与处罚信息共享机制，累计检查易扬尘场所2080个次，整改问题1112个，查处违规违法问题241起、处罚182.75万元。餐饮油烟专项整治持续推进，信访投诉同比下降6.5%。完成14家企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源头减排。水环境治理扎实有力，西岑水质净化厂建成投运，雨污混接问题完成整治231个、完成率99.1%，排水用户达标率96%。入河排污口完成整治4322个、整治率92.43%。30公里河道整治和5个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点建设全面完成。土壤环境实行“一地一方案”分级巡查，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保持100%。

（二）能源产业转型提速增效，绿色低碳底色更亮

协同市级推进氢能产业发展，480台燃料电池汽车示范运营车辆通过验收。完成产业结构调整388项、3212.62亩，超额完成三年总目标。8家企业开展自愿型清洁生产审核，3家通过

验收。新建建筑全面推行“光伏+”应用，屋顶光伏设置面积按项目类型分别不低于30%、50%。新增充电桩3110个，完成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107万平方米。区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逐年编制，海绵城市建设报送重点项目27个、竣工24个。

（三）城乡人居环境提标升级，绿色空间扩容提质

慢行交通完善网络、融合空间、设施品质三类项目累计完成29项，每年创建1个慢行交通精品区。建成“美丽街区”12个，新建改建口袋公园8个，以“一园一主题”塑造文化微地标。建设绿道46.7公里，新城绿环一期、二期建成贯通，环新城森林公园带完工，6处机关企事业单位附属绿地对社会开放。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持续加力，累计推广缓释肥26.5万亩次、绿色防控技术示范6.774万亩。市级卫生健康街镇由4家示范镇扩展至全覆盖，培育健康细胞61个。

（四）生态本底保护持续夯实，生物多样性稳步提升

森林资源普查全面完成，公益林质量检查有序推进；完成全区生物多样性调查，莲湖野生动物栖息地改造提升完工。22条区管及以上河湖建成上海市美丽幸福河湖，其中元荡、北横港、青浦城河等7条段建成“示范美丽幸福河湖”。太浦河（含水乡客厅）美丽河湖入选生态环境部第三批美丽河湖优秀案例。淀山湖—元荡蓝藻水华预警监测累计出具报告25期。“一河三湖”跨界水体联保重点工程全部完成，水源保护区区划调整获市政府批复，参与跨区域排污权交易5笔。

（五）固废处置体系加快完善，“无废城市”建设走深走实

生物资源化利用中心建成投运，湿垃圾处置规模600吨/日，概算投资5.44亿元。落实医疗废物转移电子联单，打通小型医疗机构医废收运“最后一公里”。建成垃圾分类高标准I类小区74个、惠民回收服务点42个、示范型可回收物中转站3个，“无废家庭”“无废细胞”累计建成49个。

三、特色亮点

一是首创性改革形成全市示范。在全市率先开展青浦新城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试点，构建“一项评价、一套单元、一个名录、两张清单”成果体系，同步在随申办开发建设项目选址与单元管理清单查询模块、在一网通办搭建环保研判服务平台，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技术方法和管理流程，为全市推广区域空间评价政策和示范区深化环评改革提供样本。

二是生态名片效应持续放大。太浦河（含水乡客厅）美丽河湖入选生态环境部第三批美丽河湖优秀案例，22条河湖、7条段示范河湖串珠成链，“水美青浦”形象更加鲜明。

三是空间品质彰显文化特色。口袋公园坚持“一园一主题”，斧源涧融入崧泽文化元素，匠心和园以“松云流韵”理念展现城市形象；美丽街区推动生态、业态、文态“三态融合”，实现从单一绿化增量向文化微地标、精细治理标杆跃升。

四是民生品牌创新见效。作为全市首批健康积分制试点区，依托“健康云”青浦专区实现积分获取到兑换全流程数字化

服务，并实施“一街镇一品牌”积分活动培育。联合区妇联打造“浦囡观察团”品牌，以“童言议事厅”将儿童参与固化为项目前期必要环节。

四、下步工作打算

一是抓收官，确保三年任务圆满交账。聚焦剩余雨污混接小区整治、排水分区达标、17条区管河湖美丽幸福河湖建设等节点任务，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确保年内完成。同步做好口袋公园审价决算、竣工移交和管养衔接。

二是抓长效，巩固提升治理成效。做实受污染耕地常态化巡查监测、水源地规范化检查、扬尘管控和各类设施运维机制，健全“监测—巡查—警示”闭环管控，压实属地责任，防止成效反弹回潮。

三是抓拓展，放大试点示范效应。推动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由新城向“一城两翼”全域延伸，扩大清洁生产审核覆盖面，推动口袋公园向乡镇建成区布局，破解城区选址枯竭难题。

四是抓接续，谋深谋实新一轮行动。争取新城绿环三期纳入政府性投资项目，加快突破示范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协同立法、太浦河省际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谋划第二轮行动计划生态环境保护重点项目，做好本轮三年行动与新一轮计划的衔接。

附件：青浦区政府美丽青浦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项目清单进展情况

青浦区生态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6年11月12日

附件

美丽青浦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项目清单进展情况

专项	主要任务	节点要求	项目状态	进展情况
空间之美	配合市级部门，完成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调整	2026年完成	完成	已完成青浦新城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试点，形成了“一项评价、一套单元、一个名录、两张清单”的成果体系。同时，在随申办上开发了建设项目选址定位和单元管理清单查询模块，在一网通办上开发了环保研判服务平台，加强了数字赋能，并加强实施应用，总投资金额299.28万元。
	出台并实施美丽建设行动方案	2024年完成	完成	完成美丽青浦建设行动方案编制工作并印发。
发展之美	编制区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	每年	启动	2025年完成2024年区级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工作，2026年已与相关部门及企业对接数据，现完成数据整理汇总与清单编制，初稿已提交市级部门。
	配合市级部门，联动区发改委等部门打造一批零碳氢储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项目	2026年完成	完成	2024年至今，青浦区协同市级推进氢能产业发展，参与上海市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揭榜挂帅”项目的申报工作，截止目前，累计共有480台示范运营车辆通过验收。
	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2026年完成	完成	完成产业结构调整388项，调整土地面积3212.62亩。
	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审核与改造	2026年完成	完成	2024年至今，累计推进8家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其中3家企业已通过验收。
	新建铁路场站、民航运输机场、港口码头、物流枢纽、仓储分拣设施等按照“能设尽设”原则增建光伏设施，推进道路隔音棚、光伏建筑一体化试点	2026年完成	完成	根据“十四五”光伏发展目标，本区的装机容量完成目标为1.9-2.5MW，2024年已完成并网2.06MW，2025年完成并网2.3MW。并宣传鼓励推动光伏建筑一体化。

专项	主要任务	节点要求	项目状态	进展情况
	推进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	2026年完成	完成	根据沪交行规〔2023〕1号文要求，我区新城范围严格按照配建充电设施的停车位不少于总停车位15%，新(改、扩)房建项目配建的停车场(库)快充车位占比不少于总充电车位的30%的标准进行审批及验收。截止目前，已新增充电桩3110个。
	全面推行建筑“光伏+”应用，推动新建建筑落实光伏安装比例要求	持续推进	完成	推动新建建筑全面落实光伏安装，屋顶光伏设置面积根据项目类型不同，分别不得低于30%及50%。
	完成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80万平方米	2026年完成	完成	完成既有公共建筑改造107万平方米。
环境之美	聚焦汽车及零部件制造、涂料油墨、船舶工业、工程机械制造、家具制造等重点行业，推进企业VOCs源头减排工作	2025年完成	完成	完成14家VOCs源头减排工作。
	组织实施高污染车辆路检路查、机动车检测机构整治、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重点企业VOCs深化治理、扬尘管控、餐饮油烟管控等六大专项行动	2025年完成	完成	2024年完成机动车路检路查1304辆次、入户检查586辆次；完成辖区内机动车检验机构全覆盖检查，立案查处12起违法行为；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查1264台、尾气监测348台、处罚164台；开展VOCs治理设施精细化管理试点工作，在20家企业的更换式活性炭吸附装置上安装了24套监控装置；餐饮油烟投诉总量同比下降。区生态环境局、区建管委、区绿化市容局、区城管执法局联合印发《青浦区扬尘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完成辖区内易扬尘场所多轮全覆盖检查，累计检查点位946个次，查处扬尘类违规违法问题59起。2025年区生态环境局、区建管委、区绿化市容局、区城管执法局联合印发《2025年青浦区扬尘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完成辖区内多轮全覆盖检查，累计检查易扬尘场所1134个次，对扬尘污染及工程运输车辆跑冒滴漏问题落实行政处罚182.75万元。开展重型柴油车路检路查1262辆次、入户检查462辆次。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查验443台次、排放监测350台次。完成辖区内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全覆盖检查，查处1起出具虚假检验报告违法行为。餐饮油烟信访投诉，同比下降6.5%。

专项	主要任务	节点要求	项目状态	进展情况
	推进实施建筑工地扬尘强化监管措施，建立多部门问题线索和处罚信息共享协同机制	2025年完成	完成	2025年区生态环境局、区建管委、区绿化市容局、区城管执法局联合印发《青浦区扬尘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和《2025年青浦区扬尘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压实属地责任，建立多部门协同机制，按季度量化检查目标，标准化检查要求。完成辖区内多轮全覆盖巡查检查，累计检查点位208个次，整改问题1112个。
	重点信访区域、环境敏感点周边油烟净化设施在线监控实现全覆盖	2025年完成	完成	市政府发布《上海市餐饮业大气污染防治办法》，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印发《餐饮业油烟污染控制技术规范》，区级成立餐饮油烟专班，按照市级要求持续推进相关工作，餐饮油烟信访投诉同比下降6.5%。
	推进宁静小区试点建设	2025年完成	完成	2024年完成2个宁静小区试点建设。2025年该项工作根据市局要求停止，不再推进宁静小区试点建设。
	青浦区西岑水质净化厂新建工程	2024年建成	完成	为满足西岑科创小镇、华为研发基地等项目污水处理需求，根据全区“三片六厂”污水处理规划，2022年启动西岑水质净化厂新建工程，目前已完成项目建设并投运，总投资金额7.2亿元。
	开展雨污混接普查和整治	2026年底完成雨污混接普查和整治工作目标	启动	全区混接问题233个，目前已完成整治231个，完成率99.1%；排水用户达标占比96%，排水分区达标占比74%。
	推进初雨调蓄设施建设	2026年基本完成	完成	为加快雨水排水系统建设与海绵城市建设融合，提升本区初期雨水治理能力，推进光联路及会卓路雨水泵站调蓄池建设，已全部完成，总投资金额0.68亿元。
	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溯源整治	2024年完成溯源，2026年完成整治	启动	已完成溯源，全区入河排污口已整治4322个，整治率达92.43%
	推进河道综合整治	2026年完成	完成	为提高区域引排水能力、保障城市防汛除涝安全，计划开展30公里河道整治任务，目前已全部完成。

专项	主要任务	节点要求	项目状态	进展情况
	建设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点	2026年完成	完成	为减少水土流失引起的面源污染，保护饮用水水源，根据《上海市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总体方案》，推进5个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点建设，目前已全部完成。
	开展蓝藻水华预警专项监测	2026年完成	完成	通过卫星遥感+人工巡查，及时掌握淀山湖-元荡蓝藻分布情况，今年已累计完成25期蓝藻监测报告。
	推进美丽幸福河湖建设	2026年完成	启动	2024-2025年，22条区管及以上河湖建成上海市美丽幸福河湖，其中元荡、北横港、青浦城河等7条段河湖建成“示范美丽幸福河湖”，为“水美青浦”写下生动注脚。2026年计划再建17条段，目前已完成环境提升和佐证资料报送，正在配合市级现场核查。
	开展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对受污染耕地和地块实施“一地一方案”管理	持续推进	完成	配合市局完成开展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已完成练塘28亩严格管控类农用地污染源管控方案制定。制定“一地一方案”，定期做好巡查及耕地检测工作，年度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100%。
	青浦区生物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	2025年建成	完成	青浦区生物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已完成建设，占地面积约为62.86亩，建筑面积11790平方米，建设湿垃圾处置规模为600吨/日，概算批复投资5.44亿元，主要处理工艺为预处理提油+湿式/干式联合厌氧+沼气发电。现正式投入运营。
	落实医疗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系统	2024年完成	完成	已落实全区医疗机构启动医疗废物转移电子联单，打通小型医疗机构医废收运“最后一公里”。
	建设60个区级“无废城市细胞”	2026年完成	完成	2023年完成20个“无废家庭”建设，2024年完成29个“无废细胞”建设，2025年“无废细胞”工作市级通知目前暂停，待衔接方案出台后再启动。
人居之美	开展慢行交通体验提升项目	2026年完成	完成	已完善慢行交通网络8项，打造慢行融合空间12项，提升慢行设施品质9项。
	创建慢行交通精品区	2026年完成	完成	完成创建环城水系慢行精品区和五浦汇慢行精品区。
	推动“美丽街区”建设	2026年完成	完成	完成赵巷镇、徐泾镇、重固镇、金泽镇、华新镇、盈浦街道、夏阳街道、香花桥街道12个“美丽街区”建设，总投资金额约1.1亿元。

专项	主要任务	节点要求	项目状态	进展情况
	推进环新城森林公园带建设	2024年底启动开工建设	完成	2025年环新城森林公园带建设项目已完工。
	实现青浦新城绿环贯通	2026年完成	完成	青浦新城绿环（一期）绿道建设工程，项目主要内容为新建贯通道13.2公里、三级驿站4座和人行桥5座，已完工，总投资金额约7895.8万元；青浦新城绿环（二期）绿道主线建设工程，现已完工，总投资金额约1.3亿元；青浦新城绿环（三期）绿道主线建设工程项目，有关实施方案已上报区政府审批。
	推进口袋公园新建改建	2025年完成	完成	青浦区口袋公园建设项目为区级重点民生工程，共改造提升11座，总投资3344.45万元。
	推进绿道建设	2025年完成	完成	共完成绿道建设46.7公里。其中新城绿环绿道一期项目正式对外开放。实现全线贯通约13.8公里，新城绿环绿道二期项目共完成23公里建设，其余利用防汛通道提升建设绿道9.9公里。
	推动机关、企事业单位附属绿地对社会开放共享	2026年完成	完成	完成6处单位附属绿地开放共享，总投资金额359.6万元。
	巩固推广缓释肥应用面积8万亩次、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示范面积2万亩	每年	完成	持续巩固和推广缓释肥应用和水稻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示范，累计完成推广缓释肥应用面积26.5万亩次，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示范面积6.774万亩，总投资金额1327.482万元。
	开展农业面源污染监测评估	2025年完成	完成	2024-2025年选择商榻水利片区开展农田面源污染试点监测评估。
生态之美	开展森林资源普查工作，开展公益林质量检查工作	持续推进	完成	完成森林资源普查，公益林质量检查有序推进。
	完成生物多样性调查	2025年完成	完成	已完成青浦区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工作，记录物种1628种。

专项	主要任务	节点要求	项目状态	进展情况
	推进野生动物栖息地修复和规范化建设	2026年完成	完成	完成大莲湖野生动物栖息地改造提升项目建设。
韧性之美	建立长江口、黄浦江上游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预警机制	持续推进	启动	配合市局，持续推进太浦河上下游跨省界联防联控。
	配合优化水源保护区划分，加强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2026年完成	完成	水源地区划调整已获上海市政府批复，后续将配合市局做好精准划分和加强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打造24个海绵城市建设示范项目	2026年完成	完成	2024年推进青浦区11个海绵城市示范项目建设，目前均已完成。2025年推进青浦区10个海绵城市重点项目建设已完成，2026年3个项目已完成，剩余3个预计年底完成。
	配合市级部门，推进高风险移动放射源在线监控系统升级改造，开展厂区内高风险移动放射源在线监控试点	2026年完成	启动	配合市级部门，推进高风险移动放射源在线监控系统升级改造。
人文之美	绿色商场复核与创建	2026年完成	完成	根据《市商务委印发《市商务委关于本市开展绿色商场摸底复核工作的通知》、《中国商业联合会印发《关于商请做好2026年度绿色商场相关工作的函》工作要求，对我区11家已创建绿色商场的企业进行摸底、复核，经过企业自评及向相关部门征询企业情况后，上海珠江创展投资有限公司（合生新天地）不符合复核通过要求，其余10家企业均通过摸底、复核。
	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微更新、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专项更新，建设生活垃圾分类精品示范居住区	2025年完成	完成	已完成建设高标准生活垃圾分类I类小区78个，专项更新点位641处，打造大观园等4处公共场所精细化分类样板区域。
	建设惠民回收服务点、示范型可回收物中转站	2025年完成	完成	建成42个惠民回收服务点，3个示范性可回收物中转站。

专项	主要任务	节点要求	项目状态	进展情况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持续推进市级卫生健康街镇建设	2026年完成	完成	青浦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持续推进市级卫生健康街镇建设，严格按照既定时间节点组织实施，按期完成目标任务。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精神，以新发展、新成效推动构建共建、共享、共治的社会健康治理格局，不断满足市民多样化、高品质健康需求，有序推动爱国卫生工作。 （一）深化爱国卫生运动，抓实环境卫生整治和病媒生物防制。结合爱国卫生月、季节性爱国卫生工作，发布落实“爱‘沪’家园，创卫有我”十大专项行动，发动全区爱卫成员单位和市民群众，坚持周四周六爱国卫生义务劳动制度，大力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聚焦校园、民生场所、窗口单位、进博会核心及周边等重点场所和薄弱环节，强化环境卫生整治和管理。加强病媒生物防制和蚊虫专项控制，开展病媒监测，强化应急处置队伍建设、岗位练兵和实战演练，有效应对登革热、基孔肯雅热等传染病疫情。推进村居病媒生物防制规范化建设，建设集“监测、预警、排查、舆情、处置”于一体的病媒生物防制“一网通管”平台。2025年完成金泽、赵巷2个街镇病媒生物防制市民科普教育点建设；2026年夯实卫生防病基础，实施精准化健康科普，提升市民防病意识和健康素养，推进健康乡村和国家健康区镇建设。 （二）巩固卫生创建成果，推进健康街镇建设和健康积分试点。全力巩固国家卫生区、镇创建成果，持续推进市卫生健康街镇建设，做好向国家健康区镇建设转换。推进全市首批健康积分制试点区建设，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智能管理平台，依托“健康云”开设青浦专区，实现积分获取到兑换全流程数字化服务。每季度对各街镇开展暗访，重点查摆创卫薄弱环节。市卫生健康街镇创建由2024年4家示范镇到2025年全覆盖，培育61个健康细胞，居民健康素养逐年提升。完成赵巷健康公园、朱家角滨湖社区2家爱国卫生健康促进示范点建设，2024年赵巷镇卫生健康镇建设工作获市级表扬。 （三）强化重大活动保障，做好病媒应急保障和健康科普工作。做好进博会、世界技能大赛等重大活动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应急保障，有序推进摸底调查、环境整治、病媒防制、控烟和健康科普、应急保障队伍建设、专业技能培训等工作。

专项	主要任务	节点要求	项目状态	进展情况
	建设一批生态旅游精品路线，打造一批生态型A级景区	2026年完成	启动	紧扣“美丽青浦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中“建设生态旅游精品路线，打造一批生态型A级景区”的核心任务，区文旅局以生态和人文为底色，构建起“全时覆盖、双轨宣推”的精品游线供给体系。在工作机制上，按四季时令节点（每季精选2条）向市局报送并同步宣传高品质线路，更依托政务新媒体矩阵，每月常态化上新多条特色游线，让市民游客全年都能解锁青浦生态新场景。在具体落实上，深挖江南水乡禀赋，策划推出了《芳华乡约春野寻趣游》《芳华乡约湖漾踏青游》等春季踏青专线，以及《乡野奇趣——湖岛花乡游》《乡野奇趣——水岸田趣游》《金秋康养·水乡慢居之旅》《上海青浦·诗意养栖之旅》等全季线路。通过将精品路线与朱家角、大观园等生态型A级景区深度串联，有效实现了“农文商旅体展”的跨界融合，将青浦的生态和文化优势转化为触手可及的文旅消费体验，高标准答好美丽青浦建设的答卷。岑卜景区作为以生态本底为特色的乡村度假型景区，其经过多年的改造提升，业态多元、设施完善、游客逐年递增，目前已完成创建提升工作，并完成市级专家组现场评审，并按照专家意见进行整改到位，并已反馈给市文旅局，目前待市文旅局公布评审结果。
和合之美	推进落实淀山湖、元荡、太浦河（含汾湖）等重点跨界水体联保专项治理及生态建设实施方案	2025年完成	完成	配合市级部门推进“一河三湖”等重点跨界水体联保专项治理及生态建设重点工程，涉及我区推进的相关工程项目已全部完成。
	加快实施太浦河周边中小河道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	2025年完成	完成	结合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推进青西三镇47条段约30公里中小河道整治，目前已全部完成，总投资金额1.8亿元。
	推动跨域联合开展太浦河（含水乡客厅）美丽河湖建设	2024年完成	完成	已入选生态环境部第三批美丽河湖优秀案例。
	稳妥有序推进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协同立法	持续推进	启动	配合稳妥有序推进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协同立法。

专项	主要任务	节点要求	项目状态	进展情况
	推动建立太浦河省际生态保护补偿机制	持续推进	启动	配合推进建立太浦河生态补偿机制。
	协同推进长三角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	2024年完成	完成	配合制定出台《长三角试点区域挥发性有机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实施方案》《长三角试点区域挥发性有机物排污权核定技术规范（试行）》《关于上海市纳入长三角试点区域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的通知》等制度文件；2024-2026年。参与完成5笔跨区域交易，共卖出9.757吨VOC排污权，成交金额9.9万余元，买入25.316吨VOC排污权，成交金额253万余元。
善治之美	配合构建上海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	2026年完成	完成	配合制定出台《上海市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方案》《上海市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办法》《关于明确排污权使用费征收标准有关事宜的通知》《关于规范本市排污权储备与出让管理工作的通知》《上海市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污权核定技术规范》等制度文件，2026年2月1日开始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规定实施对象为排污许可证重点管理企业。